

五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5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2025年赣榆区城西镇后岗尚村生活污水治理管网工程（政府采购工程）（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）的JSZC-320707-XZBM-C2025-0035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

2025年赣榆区城西镇后岗尚村生活污水治理管网工程(政府采购工程)(专门面向中小企业)，属于建筑业行业；承建企业为上海昂未环保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1068.669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169.88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6年01月09日

填报说明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供应商如实填写，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。如填写不完整，将不享受扶持政策。

3、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成交结果公开。

5.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该声明函暂不提供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6 年 01 月 09 日

填报说明：

- 1、请供应商如实填写，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。如填写不完整，将不享受扶持政策。
- 2、成交供应商的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随成交结果公开。